

# 地方財政工作必須大力支援 農業合作化和農業生產

## 紀 錦 章

在我國，為了實現黨在過渡時期的總路綫，就要實行國家的社會主義工業化，使我國由工業不發達的落后的農業國，變為工業發達的先進的工業國，使社會主義工業成為整個國民經濟發展的起決定作用的領導力量。

我國過渡時期的財政工作，一方面是動員財力和推動國家的社會主義工業化的工具，另一方面則是促進社會主義改造事業的工具。為着完成上述任務，我們國家的財政是劃分為中央財政與地方財政，按着統一領導分級管理的原則，分別地去實現它們的任務的。

中央財政所擔負的主要任務是以發展重工業為中心，保證國家重點建設的資金供應，同時按着國民經濟有計劃按比例發展的規律，相應的發展其它各項建設事業。它的任務是艱巨的，但又是必須完成的，否則就會使國家工業化的要求難於實現，或者是延緩國家工業化的速度。地方財政工作所擔負的任務，一方面是要完成國家收入任務，以支援國家的工業化。從這一方面講，地方財政工作者，必須具有高度的整體觀念，絲毫不得只重視地方收入，而忽視中央收入。我們廣東省過去七年中，通過地方財政組織的一切收入共計563,000萬元，其中上交中央者為353,000萬元，我們擔負的國家收入任務是不折不扣的完成了，我們今後還將繼續在這方面作不懈的努力。另一方面，地方財政工作，必須根據本省的經濟建設方針和特點，首先保證本省經濟建設的中心任務所需資金的供應。

“廣東省在第一個五年經濟建設計劃時期內是以發展互助合作為中心的農業生產為第一位任務，同時，必須以大力加強城市工作與國營工礦工作，積極地有計劃地發展地方工業，並加緊進行對資本主義工商業與手工業的社

會主義改造，以之為全國工業化服務，並為廣東省進行大規模工業建設創造條件”。根據這個地方建設總方針，廣東省的地方財政工作，確定了首先是大力地支援農業合作化和農業生產。

在過去四年間（從1953年到1956年）廣東省的地方財政工作，曾經對農業合作化和農業生產運動作了巨大的支持。四年中，支出農林、水利、互助合作、氣象經費共為14,750萬元，先後發放農村救濟款3,100萬元，幫助群眾興修水利，改進耕作技術，大力支援災區的生產救災。雖然我省年年有不同程度的自然災害，特別是1955年有連續八九個月百年未有的天旱災，可是我們終於戰勝了自然災害，保證了農業的增產。我省農副業的總產值已由1952年的269,400萬元達到了1956年的338,500萬元。在農業稅方面，根據土地改革後廣大農民有穩定負擔的要求，在1953年春夏間，我們結合土地改革復查，全面進行和完成了查田定產工作。定產占1953年實產量的80.28%，基本上達到了平衡合理。在此基礎上，當年的農業稅徵收，貫徹了“種多少田，應產多少糧食，依率計征，依法減免，增產不增稅”的政策，將負擔穩定在1952年的水平上。以後繼續執行了穩定負擔，增產不增稅的政策，消除了農民怕“增產增稅”的顧慮，大大地提高了農民的生產積極性，糧食產量逐年增加，農民負擔占其收入的比重已相對降低。我省在1956年基本上實現了合作化，當年就顯示了合作化的優越性，雖然在這一年的下半年，我省相當大的一部分地區遭受了旱災，但全年卻增產了21億斤糧食，雖然農業生產合作社的生產大大地超過了單干時的生產水平，而在農業稅負擔上則仍按原來的稅率和定產計征，這是國家在農

业税收上，对农业合作化的一个很大的扶植。这种稳定负担，奖励合作和奖励发展生产的农业税收政策，对于农业合作化和农业增产运动起了很大的作用。

我们地方财政工作，要积极地大力地支持农业合作化和农业生产。列宁在论合作制的文章里说：“每个社会制度之产生，都必须有一定阶级的财政支持。不待说“自由”资本主义的产生，是花费过许多亿卢布的。现时，我们所应当特别支持的社会制度，就是合作社制度，对于这一点，我们现在应当认识到并具体予以实现。”“用经济、财政及银行方面给合作社，这就是我们社会主义国家对组织居民的新原则所应采取的支持办法”（见列宁著论工农联盟581至583页）。现在，我省合作化仅仅经历了一年多的时间，虽然合作化的头一年就取得了农业上的大增产，但还须用大力进行合作社的巩固与提高工作，我们应该用3年到5年的功夫，把合作社巩固起来。不能希望在一年之内，就把高级社的优越性完全显示出来。列宁在论合作制文章里又说：“为要经过新经济政策来做到使全体农民个个都参加合作社，还须经过整整一个历史时代。在最好的情况下，我们也要花费一、二十年的功夫，才能通过这一历史时代”因此，今后几年，仍然需要地方财政工作，予以大力支持。

1957年是我们国家第一个五年建设计划的最后一年，在这一年，我们要在巩固与提高农业合作化的基础上，争取农业生产的大丰收，以完成我省五年计划中粮食产量达到260

亿斤的水平，这在支援国家工业化，保证粮食需要，积累建设资金，改善人民生活等方面都有重要意义。那么，在这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最后年度里，地方财政工作，应该着重做些什么呢？在我看来，主要有以下4点：

第一，今年对农业税的征收，既要适当满足国家资金积累的需要，又要坚持税收政策有利于合作化和农业增产的原则，今年和今后，对农民征税，可以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在负担的绝对数额上，适当增多一些，但负担比例又必须随着生产的增长而逐年下降。同时，负担的绝对数额，仍然要在一定时期中保持稳定，不应是年年生产增长，就年年负担增多。

第二，除了保证必不可少的人员开支和办公费用外，要把预算的重点，放在支援农业合作化和有关农业增产的投资上，农业合作化和兴修水利所需经费须尽可能的予以保证，因为这是增产的关键。其次有关农林事业费和气象经费也要给以足够的注意。

第三，地方自筹收入，如农业税附加收入，乡自筹收入等的使用重点，要放在对农林水利的投资方面，以便集中力量支援今年的农业大丰收。

第四，在预算的支付上，除了保证人员工资的按时发放外，要把支付水利经费列在第一位，万一现金困难，只有暂缓支付其它支出，而对水利经费，则必须尽一切可能予以及时供应。

第五，加强对农林水利经费的财务管理，健全农林水利财务机构和制度，使地方预算的重点投资发挥更大的效能。



## 机关宿舍水电自理

安徽省行政机关和事业企业部门，自

1955年规定工作人员使用机关宿舍水电按固定标准收费以来，普遍超支。据了解，省级机关电费一般超支一倍，水费二—三倍；县级机关电费超支更多，部分电价高的地区开支达到收入的七倍。其超支费用，大部分以房租收入来弥补，也有列办公费报销，形成办公费的很

大超支。这样就影响到宿舍房屋的维护和机关正常公务开支。

宿舍水电费按固定标准收费，不能促使用户节约水电，加上收费标准偏低，使用管理不严，以及对二十五级以下人员不收费，因此就造成了很大的超支。为了克服这种浪费现象，省人民委员会通知各部门，对宿舍水电自二月份起本着收支平衡的原则收费。其具体办法是：（1）有单独水表电表者，按

实际使用量由用户分摊；与办公室伙用水表电表者，根据使用情况并参照有单独水电表宿舍的开支情况，按全年平均使用量收费；（2）使用煤油灯者，灯油由个人自理；（3）对二十五级以下人员实行收费；（4）宿舍水电费收入单独管理，用于相应开支，不得与房租收入混淆。这样不仅减少了公家开支，还促使大家注意节约地使用水电。以已实行水电自理的宿舍来看，水电的使用量比以前有显著下降，如用电量下降最多的达40—45%。

（陈学鲁）